

110KV 南郊变电站改造工程(二期)郴州分公司 110KV 变电站中性点设备改造工程
(西城、城东、梯子岭、红五星变)郴州分公司变电站改造工程(一-六期)物资采
购项目 第五包：视频监控及火灾系统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NDY-CDGJCG-2025-034)

项目所在地区：湖南省, 郴州市, 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 110KV 南郊变电站改造工程(二期)郴州分公司 110KV 变电站中性点设备改造工程(西城、城东、梯子岭、红五星变)郴州分公司变电站改造工程(一-六期)物资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937.060616 万元，招标人为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项目基本情况：110KV 南郊变电站改造工程(二期)郴州分公司 110KV 变电站中性点设备改造工程(西城、城东、梯子岭、红五星变)郴州分公司变电站改造工程(一-六期)物资采购，项目总投资：9370606.16 元；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110KV 南郊变电站改造工程(二期)郴州分公司 110KV 变电站中性点设备改造工程(西城、城东、梯子岭、红五星变)郴州分公司变电站改造工程(一-六期)物资采购项目 第五包：视频监控及火灾系统；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110KV 南郊变电站改造工程(二期)郴州分公司 110KV 变电站中性点设备改造工程(西城、城东、梯子岭、红五星变)郴州分公司变电站改造工程(一-六期)物资采购项目 第五包：视频监控及火灾系统)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是响应招标、参加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2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

☐ 无特定资质条件

☒ 须具备以下资质条件： 投标人具有由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颁发的信息系统安全运维服务资质证书。投标人为分公司等特殊情形时，投标人资质证明、认证材料、合同案列、人员证书等的范围包括投标人及投标人所属总公司（或母公司）、及其总公司（或母

公司)的下属全资子公司。(由招标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资质要求)

3.3 本次招标 ☐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入围业绩要求:

不要求类似工程业绩;

☒要求类似业绩: ☒投标人类似业绩 ☐投标货物类似供货业绩

近 5 年完成过一个 单项金额不少于 80.89 万元的视频监控及火灾系统 (货物规格、参数、数量、质地、结构、单项合同额等特征或指标,招标人根据采购货物情况填写)的供货业绩。(根据《导则》业绩指标信息项规定,规模比例不超过招标项目采购标的规模比例的 50%,四舍五入取整。)

注:类似业绩由投标人在交易中心主体库中填报,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中标通知书(招标工程提供)、合同、设备进场验收证书以及本项目答疑文件明确可以作为考核依据的资料的复印件进行评审。类似业绩时间以合同中采购人签字日期为准。

3.5 投标人为代理商的,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设备(材料),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设备集成和招标人选择经销商的项目除外)。

3.6 各投标人均可就上述标段中的 1 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1 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采购的招标项目)。

3.7 其他:

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允许在中国注册的外国独资或中外合资、合作企业,以其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参加投标,且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

2. 不接受近两年来在郴电国际发生过质量、安全事故或未按与郴电国际签订的合同履行同期、与郴电国际有矛盾纠纷,列入郴电国际内部黑名单的单位等其他相关条款的单位投标。

3. 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近三年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查询无行贿行为记录;在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平台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或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无失信被执行人记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查询无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记录;提供信息查询结果截图,查询时间要求在招标公告发布日期之后,资格审查以开标当日查询结果为准。

4. 投标人提供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财务

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的复印件。审计报告无保留意见。

（注 2025 年 1 月 1 日后成立的公司如无法出具财务审计报告，可不提供，以营业执照成立日期为准。）

5.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只能一家参加本次项目的投标，否则都作废标处理；

6. 中标服务费为按照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在发放中标通知书前向中标人按 60%收取第一包 19468.00 元，由中标人支付；第二包 19821.00 元，由中标人支付，第三包 10234.00 元，由中标人支付；第四包 11242.00 元，由中标人支付，第五包 13077.00 元，由中标人支付。；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5 年 09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5 年 10 月 17 日 08 时 59 分

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详见外网公告（北京时间，下同）起，登录 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招投标交易服务平台名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10 月 17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 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名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10 月 17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110KV 南郊变电站改造工程(二期)郴州分公司 110KV 变电站中性点设备改造工程（西城、城东、梯子岭、红五星变）郴州分公司变电站改造工程(一-六期)物资采购项目

（项目名称）已由关于核准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2025 年农村电网改造工程项目申请的批复（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 郴行审复(2024)28 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

财政与自筹（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南德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 第

五包：视频监控及火灾系统（标段名称）货物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

2.1 招标项目或标段（以下简称：招标项目）名称：110KV 南郊变电站改造工程(二期)郴州分公司 110KV 变电站中性点设备改造工程(西城、城东、梯子岭、红五星变)郴州分公司变电站改造工程(一-六期)物资采购项目 第五包：视频监控及火灾系统；

2.2 供货地点：项目所在地；

2.3 项目基本情况：110KV 南郊变电站改造工程(二期)郴州分公司 110KV 变电站中性点设备改造工程(西城、城东、梯子岭、红五星变)郴州分公司变电站改造工程(一-六期)物资采购，项目总投资：9370606.16 元；

第一包：开关柜，控制价：2586209.09 元；

第二包：消弧装置，控制价：2639700.00 元；

第三包：综合自动化，控制价：1187151.00 元；

第四包：通讯系统，控制价：1339807.96 元；

第五包：视频监控及火灾系统，控制价：1617738.12 元。

技术规格:详见清单和技术规范。

交货期:收到甲方供货单后 15 天内完成供货。

交货地点：项目所在地。

免费质保期:≥1 年。

2.4 采购预算：第五包：视频监控及火灾系统，控制价：1617738.12 元

2.5 ☒交货期：收到供货单后 15 天内完成供货；

☐工期：；

2.6 招标货物☒交货地点：项目所在地；

☐建设地点：；

2.7 标包划分：☐标段：；

☒包 1 （如分标包，需细化标包划分情况）；

2.8 其他：。

（以上信息均由招标人根据采购情况自行填写。）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是响应招标、参加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2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

☐ 无特定资质条件

☒ 须具备以下资质条件：投标人具有由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颁发的信息系统安全运维服务资质证书。投标人为分公司等特殊情形时，投标人资质证明、认证材料、合同案列、人员证书等的范围包括投标人及投标人所属总公司（或母公司）、及其总公司（或母公司）的下属全资子公司。（由招标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资质要求）

3.3 本次招标 ☐ 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入围业绩要求：

不要求类似工程业绩；

☒ 要求类似业绩：☒ 投标人类似业绩 ☐ 投标货物类似供货业绩

近 5 年完成过一个 单项金额不少于 80.89 万元的视频监控及火灾系统（货物规格、参数、数量、质地、结构、单项合同额等特征或指标，招标人根据采购货物情况填写）的供货业绩。（根据《导则》业绩指标信息项规定，规模比例不超过招标项目采购标的规模比例的 50%，四舍五入取整。）

注 类似业绩由投标人在交易中心主体库中填报，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中标通知书（招标工程提供）、合同、设备进场验收证书以及本项目答疑文件明确可以作为考核依据的资料的复印件进行评审。类似业绩时间以合同中采购人签字日期为准。

3.5 投标人为代理商的，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设备（材料），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设备集成和招标人选择经销商的项目除外）。

3.6 各投标人均可就上述标段中的 1（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1（具体数量）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采购的招标项目）。

3.7 其他：

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允许在中国注册的外国独资或中外合资、合作企业，以其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参加投标，且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

2. 不接受近两年来在郴电国际发生过质量、安全事故或未按与郴电国际签订的合同履行同期、与郴电国际有矛盾纠纷，列入郴电国际内部黑名单的单位等其他相关条款的单位投标。

3. 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近三年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查询无行贿行为记录；在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平台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或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

无失信被执行人记录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查询无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记录 提供信息查询结果截图, 查询时间要求在招标公告发布日期之后, 资格审查以开标当日查询结果为准。

4. 投标人提供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的复印件。审计报告无保留意见。

(注: 2025 年 1 月 1 日后成立的公司如无法出具财务审计报告, 可不提供, 以营业执照成立日期为准。)

5.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只能一家参加本次项目的投标, 否则都作废标处理;

6. 中标服务费为按照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在发放中标通知书前向中标人按 60%收取: 第一包 19468.00 元, 由中标人支付; 第二包 19821.00 元, 由中标人支付, 第三包 10234.00 元, 由中标人支付; 第四包 11242.00 元, 由中标人支付, 第五包 13077.00 元, 由中标人支付。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于详见外网公告(北京时间, 下同)起, 登录 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电子招投标交易服务平台名称) 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下同)为详见外网公告(北京时间, 下同), 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名称)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

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解密。在开标现场解密的, 请投标人自备解密电脑和网络。

6. 资格审查

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7. 评标办法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综合评估法 2。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南省招投标监管网和 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 上发布。

9. 其他

本招标项目采用机器管招投标，投标人在投标前可在 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请各投标人及时下载安装正确版本软件，参与投标的投标人需使用电子标书编制软件制作投标文件。

各投标人须在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注册并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 证书，含电子印章）、法人数字证书（含电子印章）、签字章等。具体办理流程详见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专区相关信息。

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电子系统使用操作遇到问题时可及时向软件公司咨询，咨询联系方式： 400-777-7016，0731-84807016 。

10. 联系方式

（1）招 标 人：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郴州市青年大道 5 号万国大厦

联 系 人：资产管理中心

电 话： 0735-2339228

传 真： /

电子邮件： /

（2）招标代理机构：湖南德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湖南省郴州市北湖区涌泉街道七里洞村拇指时代 1206 号

项目负责人： 段平丽 （按招标代理委托协议填写）

项目组其他成员：周芳、雷秋艳（按招标代理委托协议填写）

电 话： 15367260906、0735-2168085

传 真： /

电子邮件： /

（3）行政监督部门： 郴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地 址：郴州市五岭大道 9 号

电 话：0735-2368528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郴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电话：0735-2368528。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郴州市青年大道 5 号万国大酒店

联 系 人：资产管理中心

电 话：0735-233922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德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郴州市北湖区南湖路萝卜青菜拇指时代 1207 室

联 系 人：段平丽、周芳、雷秋艳

电 话：15367260906

电子邮件：119106211@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段平丽（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